

证券代码：300242

证券简称：佳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议案内容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参考同行业、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次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为人民币12万元/每年。

（2）未在公司担任董事以外职务的外部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为人民币9.6万元/每年。

（3）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年度额外奖励（若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年度额外奖励（若有）按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执行，授权董事长根据个人年度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组织确定具体分配方案并实施发放。

四、其他说明

1、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授权公司证券事务部组织行政及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等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具体实施；

2、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进行考核发放。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平均发放，不参与绩效考核。

5、兼任不同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6、除上述薪酬方案以外，公司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中长期激励措施，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视公司经营情况另行确定。

7、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广东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